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

浙外院〔2012〕171 号

浙江外国语学院关于公布岗位设置与聘用专业技术二级岗聘任名单的通知

各部门、学院（部）、直属单位:

根据省委组织部、省人力社保厅《关于公布浙江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聘任人选名单的通知》（浙人社发〔2012〕360号），经各地、各单位择优推荐、专家评议、省委组织部、省人力社保厅核准，我校洪岗为浙江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聘任人选，现予以公布。

浙江外国语学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2 年 12 月 31 日印发